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东环办函〔2021〕112号

关于印发《东莞市企业环境规范化管理指南 (2021年修订版)》的通知

各生态环境分局，直属各单位、市局各科（室）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环境监督管理力度，全面规范企业污染防治工作，压实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依据最新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我局已对《东莞市企业环境规范化管理指南》进行修订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指导企业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东莞市企业环境规范化管理指南（2021年修订版）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1年11月26日

（联系人：高智鹏，联系电话：23391226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校稿：张乾阳。